



# CIAACE 2023

## 第32届中国国际汽车服务用品及 设备展览会暨首届中国国际新能源 汽车供应链大会

The 32<sup>nd</sup> China International Auto Service, Products  
& Equipment Exhibition The 1<sup>st</sup> China International  
New Energy Vehicle Supply Chain Conference

# 参展商手册

## EXHIBITOR MANUAL



2023年2月11-14日

北京·顺义新国展

YASIN 雅森国际

尊敬的参展商：

中国国际汽车服务用品及设备展览会暨首届中国国际新能源汽车供应链大会会在 2023 年的春天将第 32 次为汽车后市场搭建起最全面、最专业、最高效的商展平台。我谨代表组委会诚挚地感谢您的参与、信任和支持！

我们一如既往地为您准备了《参展商手册》，包括展会重要信息及通知，服务商资讯及联系方式，参展流程及规章制度，重要时间节点及文件要求等内容。我们建议您认真阅读本手册，提前规划参展筹备工作，特别关注各项服务的申请要求，为参展员工提供相关培训，精心策划展位品牌的宣传推广，以获得最佳参展体验及最大参展回报。

同时我们建议您务必关注手册中的各项展会规章制度，安全参展、文明参展、专业参展，大家互相理解，共同努力，一起营造优秀的展览商务环境。

为科学精准从严落实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要求，主办单位将切实履行疫情防控主体责任，根据国内外疫情形势进行动态评估、适时调整。有关调整情况我们将及时对外发布。请密切关注。

我们相信您将在本手册规定的时间内按要求提交相关文件，以便专业的工作人员为您提供优质服务。如果您有任何疑问或需要帮助，欢迎致电 010-5797 0888，我们将竭诚为您效劳！

敬祝商祺！

雅森国际 总裁



## 参展提示

### 我们需要一个安全的氛围

严禁在公共区域摆放宣传展架、堆放杂物  
展品或空箱存放请联系推荐承运服务商  
严禁堵塞消防通道，严禁吸烟  
请做好展台消杀工作，保留记录台账  
请看管好重要展品及个人物品



### 我们需要一个公允的氛围

严禁在展位吊挂含有恶性竞争的侧牌、广告灯箱等  
严禁修改标准展位门楣及结构  
严禁展示非汽车后市场行业产品



### 我们需要一个安静的氛围

严禁使用违反规定的音响、电视及LED屏幕  
请将播放音量控制在70分贝以下，若三次提醒  
未改正，主办单位及主场服务商将直接切断电源



### 我们需要一个高雅的氛围

严禁在展馆公共区域用餐，遵守《北京市生活垃圾  
管理条例》做好垃圾分类  
严禁在展馆公共区域派发传单礼品、纪念品等行为  
严禁嘈杂、低俗的举牌、游行、表演等行为



营造良好的展览环境，需要所有参展企业的共同努力，请各参展企业共同遵守。

# 目 录

展会服务联系方式.....	1
主办方联系方式.....	1
主场运营服务商联系方式.....	1
展会推荐特装搭建商（更多推荐搭建商信息请关注官网更新 www.yasn.net）.....	2
展会推荐承运商.....	4
展会推荐服务商.....	4
会议室预订服务.....	6
展会信息及注意事项.....	7
展会时间表.....	7
展区分布图.....	7
展商报到须知.....	8
参展须知.....	8
规章制度.....	9
交通指南.....	11
知识产权管理规定.....	13
主场运营服务.....	14
申请服务时间表.....	15
标准展位搭建.....	16
一、标准展位搭建方案.....	16
二、标准展位搭建提示.....	17
光地展位搭建.....	18
一、报馆流程.....	18
二、设计图纸审批.....	19
三、施工管理规定.....	19
四、展台清洁工作.....	22
五、水源、电源及压缩空气的供应.....	22
六、展台拆除.....	23
七、消防.....	24
八、其他事项.....	24
表格 1 展商展位管理知情书（参展商必填）.....	25
表格 2 标准展位家具租赁申请表（应需填写）.....	26
表格 3 展具花卉绿植进馆申报表（所有展位展具及绿植进馆必填）.....	28
表格 4 施工管理项目申请表.....	29
表格 5 特装展位施工申请表.....	30
表格 6 水、电和压缩空气申请（1）.....	31
表格 6 水、电和压缩空气申请（2）.....	32
表格 7 网络及电话申请表.....	33
表格 8 特装展位参展商安全责任保证书（光地参展商填写）.....	34
表格 9 特装展位搭建委托书（光地参展商填写）.....	35
表格 10 特装展位施工安全保证书（搭建商填写）.....	36
表格 11 双层展台施工安全保证书（双层展台搭建商填写）.....	38
表格 12 展览施工管理违约规定（搭建商填写）.....	39
表格 13 无收据承诺书（由付款方填写）.....	41
表格 14 发票信息采集表（由付款方填写）.....	43
发票中心填写说明（主场搭建服务商）.....	43

## 展会服务联系方式

### 主办方联系方式

展商观众服务热线: 010-5797 0888

广告服务 胡瑞文 女士  
电话: 010-5797 0828  
手机: 17301101482  
邮箱: huruiwen@yasn.com.cn;

媒体&公关 李丹 女士  
电话: 010-5797 0919  
手机: 17301109341  
邮箱: lidan@yasn.com.cn

展 馆: 中国国际展览中心(新馆) 地 址:北京市顺义区天竺地区裕翔路 88 号

### 主场运营服务商联系方式

北京笔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地 址: 北京市顺义区顺兴路 3 号笔克创意中心  
电 话: 010-8941 4000  
传 真: 010-6491 4363

#### 各馆联系人

展馆:	联系人:	邮箱:	电话:
E1、E2	王语韩	yuh.wang@pico.com	010-8941 4337
E3、E4、E7、E8	钱佳昱	jiayu.qian@chinapico.com	010-8941 4319
W1、W2	李帅鹏	shuaipeng.li@pico.com	010-8941 4344
W3、W4、W8	崔钰	yu.cui@chinapico.com	010-8941 4379

#### 区域负责人

于海风 电话: 010-8941 4311

#### 总负责人

钮鹤鸣 电话: 010-8941 4303

## 展会推荐特装搭建商（更多推荐搭建商信息请关注官网更新 [www.yasn.net](http://www.yasn.net)）

### 超越无限国际会展（北京）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垡头翠城馨园 120 号楼 8 层 803

电 话：0532-85182345

联系人：刘超 / 梅士龙 / 卢嘉翌 / 王菲

手 机：13264034567 / 15202180659 / 17721166439 / 13083690004

邮 箱：105160222@qq.com / 599107613@qq.com / 2227329847@qq.com / 1299813892@qq.com

网 址：www.chaoyuewuxian.com

### 北京泛洋环球展览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武圣西里 28 号院紫东苑 3 号楼 203 室

电 话：(8610)87362325/26/27/28/29

联系人：范培楠 / 张玉花 / 宫月娥

手 机：13801236504 / 17611038780 / 13081807186

邮 箱：2372962407@qq.com / 2508093527@qq.com / 598959523@qq.com

网 址：www.pan-pacific.net

### 广州佳鸣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 1068 号中洲中心南塔 C 座 7 楼

电 话：020-23355227

联系人：王艳 / 郭振

手 机：13794327621 / 15815868765

邮 箱：981616423@qq.com / 981616423@qqom

网 址：www.jm-expo.net

### 圣创（北京）国际会展服务有限公司

地 址：河北省廊坊市三河燕郊经济开发区燕顺路世纪名苑 13 号楼 2 单元 202

联系人：孙霖 / 骁飞 / 李春花

手 机：17710632710 / 18501017862 / 15210035825

邮 箱：1134526975@qq.com / 3417821051@qq.com / 541196742@qq.com

网 址：www.shengchuangzhanlan.com

### 北京魅力东方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丰台区枫桥路三环新城 0101

电 话：010-59425700

联系人：赵经理

手 机：13101717862

邮 箱：952090873@qq.com

网 址：www.mldfzl.com

**北京攀美多国际广告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通州区梨园镇九棵树瑞都国际中心 1505 室  
电 话：010-53383707 010-53383705  
联系人：杨玲 / 付丽娜  
手 机：13261838817 / 18731032602  
邮 箱：2308988064@qq.com / 363070110@qq.com /  
网 址：WWW.PMDBJ.COM

**北京中展华兴会展服务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望京阜通东大街 6 号院方恒国际 D 座 1008 室  
联系人：王经理 / 张经理  
手 机：13391898656 / 13241086888  
邮 箱：439997857@qq.com / 439997857@qq.com  
网 址：www.huaxing-expo.com

**北京曙光皓缘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中弘北京像素南区 6 号楼 2302-2303  
联系人：杨洁 / 仲小龙  
手 机：18611762121 / 18618302029  
邮 箱：1609922954@qq.com / 1609922954@qq.com  
网 址：www.first-expo.com

**北京鑫宇佳创展览服务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五里桥二街 1 号院 11 号楼 8 层 0827  
电 话：400-883-7782  
联系人：秦真真 / 皮莉 / 李孟丽  
手 机：13693384846 / 13811342703 / 18518206808  
邮 箱：2851518521@qq.com / 2851518529@qq.com / 2579554157@qq.com  
网 址：xinyuzhanlan@sina.com

**北京创辉国际会展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高碑店乡西店村 26 号 2 单元 E3111  
联系人：秦淑红 / 刘广山  
手 机：13676905514 / 18703995107  
邮 箱：2328002155@qq.com / 1516971923@qq.com  
网 址：www.chuanghuilead.com/

## 展会推荐承运商

### E 侧

中国国际展览运输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 6 号（中国国际展览中心 1 号馆 5 层 539）

联系人：董挥

电 话：010-84600605

手 机：13651049167

邮 箱：donghui@ciec.com.cn

### W 侧

全球国际货运代理(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地 址：北京市顺义区天竺空港工业区 A,天纬四街 5 号

W1\W2\W5\W6

联系人：孙明杰

电 话：010-80420405 / 13801058477

传 真：010-80480115

邮 箱：mingjie.sun@dbschenker.com

W3-W4, W7-W8

联系人：张义成

电 话：13911673878

传 真：010-80480115

邮 箱：13911673878@139.com

## 展会推荐服务商

### 小推车租赁及小件寄存

W 馆：全球国际货运代理（中国）有限公司

E 馆：中展运国际运输（北京）有限公司

地 址：展馆内 E1、E2 馆中间卸货区 / W1、W2 馆中间卸货区

E3、E4 馆中间卸货区 / W3、W4 馆中间卸货区

### 绿植租赁

E 馆租赁电话：010-8046 8230 / 13691586795

W 馆租赁电话：010-8046 8229 / 13811206117

租赁地址：W1-W2/E1-E2 卸货区

W3-W4/E3-E4 卸货区



## 礼仪、翻译

北京润川慧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汤立路 201 号院 5 号楼 12 层 1 单元 1501 室

联系人：李晓明

电 话：15910810109

## 汽车租赁

北京中运通达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 93 号院 8 号楼 14 层 1707 号

联系人：路峰

电 话：18611134582

## 保险服务

保险

公司名称：众展保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联系方式：王女士 18811616158

电子信箱：zhongzhanbao@zhongzhanbao.com

网 址：www.zhongzhanbao.com（网页投保）

微信公众号二维码（手机投保）：



## 会议室预订服务

会议室租赁表格				
企业名称			企业联系人	
公司电话			联系人手机	
展位号			雅森业务员	
活动名称	(如不填写则默认为“**企业新品发布会”)			
申请时间	<input type="checkbox"/> 26日 <input type="checkbox"/> 27日 <input type="checkbox"/> 28日 <input type="checkbox"/> 29日	<input type="checkbox"/> 上午 <input type="checkbox"/> 下午 <input type="checkbox"/> 全天	申请规模	<input type="checkbox"/> 【30-50人：2500元/半日/间】 <input type="checkbox"/> 【70-90人：3500元/半日/间】 <input type="checkbox"/> 【100-110人：4000元/半日/间】 <input type="checkbox"/> 【150人：5500元/半日/间】
会议室自选付费设备 (请企业自行勾选)	<input type="checkbox"/> 投影仪：1600元/台/半日（限50人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有线鹅颈话筒：300元/只/半日（限50人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无线麦克风：400元/只/半日 <input type="checkbox"/> 移动式屏幕：650元/副/半日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需求：（ ）			
会议室活动说明	1、除租金外，每间会议室押金3000元 2、会议室位置（南登录大厅）：一层西、二层西、二层东、三层东。（不在展区内） 3、会议室设备包括（以标准会议室为例）：演讲台、主席台桌椅、签到桌、座椅、有线麦克风、扩音系统（限70人以上），使用其他设备需另付费。			
温馨提示： 1、展商提交租赁表之后，组委会按照需求寻找会议室。 2、组委会2日之内将会议室报价提供给展商。 3、确定好会议室之后，组委会和展商之间签订《会议室租赁协议》，双方签字盖章。 4、协议签订之后，5个工作日内展商一次性付清所有费用，主办方收到款项之后出示收据，发票于展会后20个工作日内出示。（逾期未交费，视为放弃）。 5、帐户信息： 开户名：北京雅森国际展览有限公司 帐号：631463800 开户行：民生银行北京万柳支行				

请将此表传至：雅森国际展览有限公司

联系人：	王娴	电话：	010-5797 0838	邮箱：	wangxian@yasn.com.cn
------	----	-----	---------------	-----	----------------------

截止日期：2023年2月4日



## 展商报到须知

**报到时间：**光地展位展商：2023年2月9日-10日 标准展位展商：2023年2月10日

**报到地点：**中国国际展览中心（新馆）南登录大厅，展商报到处。

**报到细则：**组委会核实参展商各项费用交纳齐全后，将于2月由专人通知参展商领取证件具体流程。

### 分配原则

展位面积 (m <sup>2</sup> )	6-9	10-18	19-36	37-54	55-99	100-150	151-200	201-300	301 以上
证件数量	3	5	9	12	15	20	25	30	35

主办方将根据展位面积核定并免费为参展商提供参展商证件。

## 参展须知

### • 入馆规定

请参展商遵守展馆规定的开闭馆时间，展览会期间请参展商在观众进馆前半个小时进入展馆，且在观众离馆后离开展馆。展会期间，每天闭馆前半个小时观众登录处关闭，停止售票。因迟到或早退造成的展品遗失，由参展商自行承担损失。

### • 展览场地

参展商应注意保护展览的环境、场馆的地面、墙体及相关设施。如场馆相关设施受到损坏，参展商应按展馆有关规定予以赔偿。

### • 证件使用

参展商在进出中国国际展览中心大门的门禁时必须扫描参展商证件，否则无法二次使用。展览会期间（包括布展和撤展），参展商必须佩带参展商证件。保证展会现场安全，规范参展人员管理。参展商证件仅供参展商本人使用，搭建商、运输商等其他服务人员不得佩戴入场，一经发现，将没收证件，并给予一定的处罚。

### • 宣传品

参展商请在本公司展位或展览会指定地点派发宣传品、纪念品等，**不得在展场公共区域及展场周边地区派发，否则被保安人员没收其派发的物品与主办方无关，后果自负。**

### • 参展保险

参展商应根据需要为参展展品、展位装置自行投保，并妥善保管好展品和个人物品。主办单位对展品或个人物品的丢失、损坏等情况不承担法律责任。

### • 物品安全

布展、撤展期间，由于现场人员混杂，请参展商妥善保管好个人的展品。贵重物品请随身携带，不要留在展馆内。

### • 公共通道

布展结束，参展商必须将公共通道上的展品、展具、空箱等物品移走；**开展期间，任何物品不得摆放于展位以外的公共区域，否则被保安人员没收与主办方无关，后果自负。**

### • 展品撤离

展览会规定的**撤展时间为2月14日的12:30（篷房展位）/15:30（馆内展位）-21:00，规定撤展时间以前参展商不得将展品撤离展位。**

# 规章制度

## 1. 入场须知

### 参展商

参展商在展览期间可于开馆之前半小时和闭馆之后半小时停留在展馆以组织管理其展台，如欲在超过上述时间的时段进入展馆，则必须征得主办单位同意并需缴付加班费。

### 观众

专业观众在进入展馆之前必须完成登记手续。另外必须与所展览的行业相关且穿著整齐。主办单位有决定观众可否进入展馆的绝对权力。只有由主办单位印发的正式邀请卡才能作为有效的入场凭证。私人印制的邀请卡将不被接受。十八岁以下人士一律不得进入展馆。

### 承建商

除大会指定承建商之外，所有承建商只有在签署协议保证遵守主办单位所制定的规章制度，并取得施工工作证之后，才能在进场/撤馆期间进行展台搭建。在展览期间，如承建商需安排少量工作人员于展会期间进入会场作清洁、开关电源等工作，请在进馆期间向大会指定承建商申请现场工作人员证。

## 2. 保险、责任及危险

在布展期、展览会期及撤展期内，参展商须承担及负责赔偿与其有关人士及财物引起之支出或赔偿要求。从而不会危害主办单位及展馆方之利益。主办单位极力建议参展商为其展品或其它贵重财物购买保险，以作失窃、遗失、损毁及火灾之保障。参展商亦应为其它工作人员及观众购买保险。

在主办单位不能控制之情况下，由于任何限制或条件，导致展台不能兴建、竖立、完工、改建、拆卸；或展览中心未能提供某项服务；或完全取消或部份取消展览会；或规例与守则有任何更改，主办单位概不负责。

**展会现场严禁吸烟，违者罚款！**

## 3. 货运

展馆内整体货运/运输展品之工作由大会指定承运商统筹。展馆内除大会指定承运商外，不得使用货车、汽车、叉车或其它搬运工具(手推车、升降台、起重机等)。如参展商要在现场存放物品、包装箱及剩余物资，必须预先与大会指定承运商做出安排。

## 4. 手提货物

- 1) 在布展及撤展期内，参展商需向大会主场运营服务商登记并领取放行条后，才可把手提货物移进或移离展馆。
- 2) 在布展期内，请确保展台已准备好接收展品，并请考虑到过早把贵重展品留在展台之危险性。
- 3) 所有带进、离展馆的展品须前往大会主场运营服务商的现场服务台登记。否则，未登记的手提展品携出馆时可能出现延误。
- 4) 请勿快递任何物品到会场。

## 5. 保安

- 1) 主办单位采取整体性保安措施，但展览会期间及布展或撤展期内任何展品或参展商其它财物之遗失或损毁，任何人士之伤亡等，主办单位概不负责。
- 2) 主办单位建议参展商在展台内装设可以上锁的柜，以存放纪念品、消费品及重要物品，并紧记每天离开展台时锁柜，当有人在展台当值时方展示出来。重要物品每天闭馆时，建议随身带走
- 3) 展会最后一天，参展商谨记从柜中取出所有物品，因为展览会正式结束后，承建商将立刻拆除所有家俱。

## 6. 展台运作

参展商应紧守展览会之开放时间，不可：

- 1) 无人看守展台。
- 2) 把展品搬离展台或展馆(除非经主办单位特别批准)。
- 3) 在展会最后一天正式闭馆前拆卸展台及搬走展品。
- 4) 在撤展期后遗留任何物品或展品于展馆。如参展商没有特别指示，主办单位及展馆将于撤展期间，弃掉所有遗留馆内之物品或展品。

## 7. 公开播放电影/视听资料/录音制作

所有影音播放均不可对观众或其它参展商造成滋扰，音量高低可接受与否由主办单位决定，如认为有理，有权限制展品之操作或示范。参展商须对其现场表演/影音播放所产生之音量做出控制。**根据规定，在其展台相邻的行人信道或隔邻展台量度不得超过 70 分贝。此外，每个喇叭的输出功率必须要维持 1000 瓦以下。**主办单位对音量控制拥有最终决定权。

## 8. 展品示范与操作须注意

- 1) 确保展品在严格控制下操作，并作好一切安全措施，负责清除由展品示范所产生的废物。
- 2) 确保展品装设足够之安全设备，设备只可于机械不操作及没有接驳电源的情况下，方可移走。
- 3) 确保机械所有可移动部份在任何时间内均处于展台范围内，并确保不会对任何人造成损伤。
- 4) 不可对观众或其它参展商做成滋扰，主办单位有权限制任何引起合理投诉之展品操作。
- 5) 严禁使用任何易燃或有毒之工业气体作示范之用。
- 6) **展品必须在严格控制下演示，严禁任何明火操作。**

## 9. 展车规定

展会期间，有车辆展示需求的参展商，需提前向主办单位申请，并告知主场运营服务商，展示车辆需凭展示车证方可进入展馆。**展车进场时间为 2023 年 2 月 10 日 14:00-20:00**；展车进入展馆，**车内汽油量需达到红线以下范围；进入展馆的展车，需配备至少 1 个年检合格的灭火器。在展位内停好后，直到撤展前必须熄火状态展示。**

## 10. 派发宣传品

参展商只可在租用的展台范围内发放宣传品，如宣传单张、小册子及产品简介。所有参展商均不得在会场的公众地方派发任何宣传单张、纪念品或同类物品。

## 11. 摄影及录像

未经主办单位书面许可及同意，不得在展览会场内擅自摄影、录音、录像、转播或广播。

## 12. 餐饮

为了保证食品安全，场馆外饮食不得带进场馆。请到展馆内餐厅或小食部购买。请不要在展台内就餐，保持展台的清洁。

## 13. 展台清洁

展览会期间，标准展台及光地展位之清洁(展品除外)，分别由大会指定承建商及个别承建商负责；此外参展商亦应经常保持展台整洁；参展商自行安排清理包装物、纸箱、空盒等，并承担相关费用。

## 14. 争端解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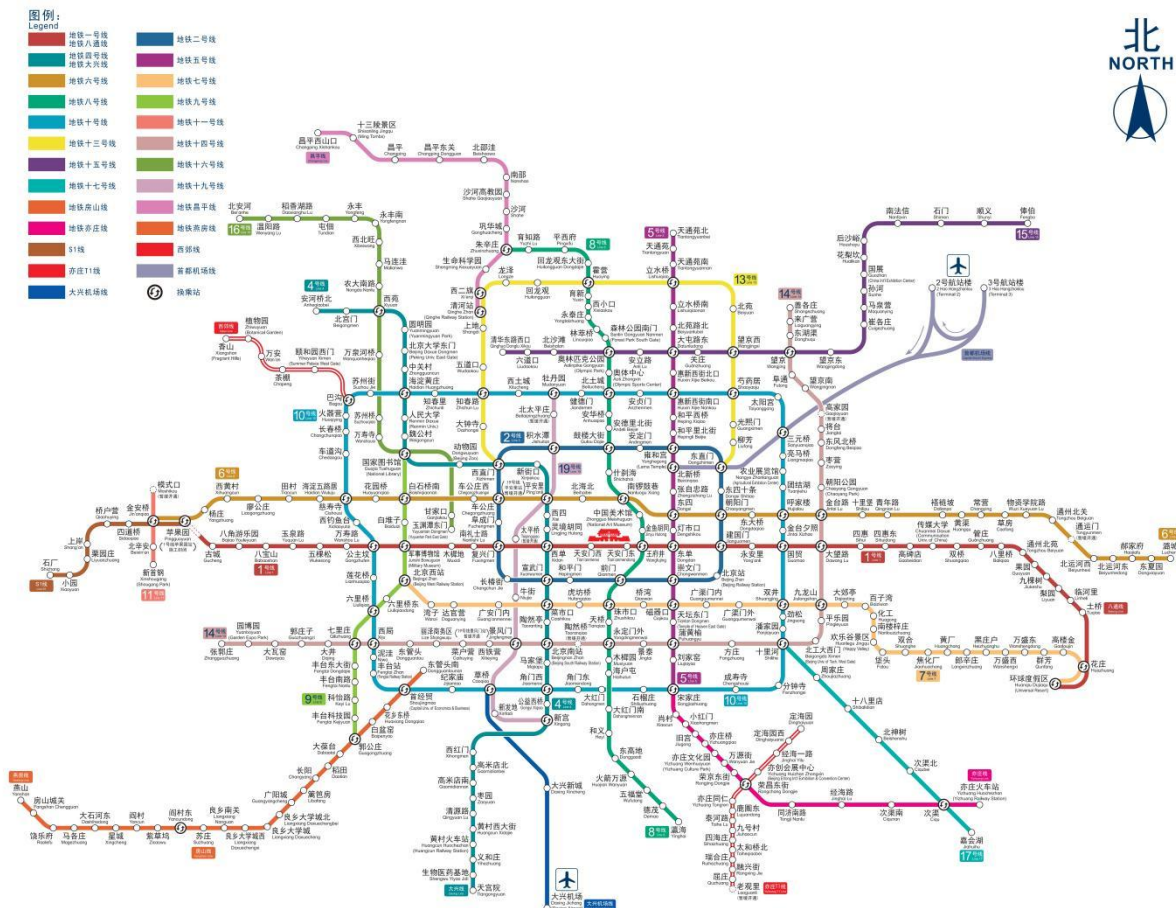
展览现场发生争议时，主办单位有权采取必要行动以维护展览会的利益和所有参展商的平等权利。作为展览会的组织者，主办单位的决定为最终的决定，争议各方必须共同遵守。

# 交通指南

为方便您快速便捷的抵达新国展参展，主办方根据北京市政交通的具体情况，为您量身定做了以下多种便捷的交通方式，均可以满足您的出行需要。请认真阅读以下交通路线选用方式，就近选择交通线路抵达。北京市内路线查询请拨打服务热线：96166

交通方式	行驶指南
地铁路线	乘坐北京地铁 15 号线可直接抵达中国国际展览中心新馆（新国展站）。可在望京西站轻松换乘 15 号线直达新国展，10 分钟左右即可到达展馆。
公共交通路线	可在东直门乘坐 915、915 支 2、915 支 3、916、918、923、934、936 支、936 区、942 支、955、970、980、987 等公交线路至顺义马连店或花梨坎公交车站下车，步行前往新国展。
自驾车路线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京承高速，在后沙峪出口下高速，右转直行约 2 公里，罗马环岛右转按路标指示行使即到，过路费 5 元。</li> <li>2.机场高速，在杨林大道（天竺）出口下高速后按路标至天竺路，过马连店路口，西行 50 米即到。</li> <li>3.走京顺路，至马连店路口左拐西行 50 米即到。</li> </ol>

## 北京地铁线路图



## 进场货车线路图



### 温馨提示：

1. 布展及撤展期间，所有进馆货车均需办理货车证。展会期间，货车一律不得进馆；
2. 布展（2月9-10日）期间，所有进入展馆车辆凭证且需交押金200元，限两小时，每超出半小时，扣除押金50元，依次类推。
3. 车证办理：展前直接联系主场运营服务商北京笔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展会现场可至南登录大厅或E1—E2 / E3—E4 / W1—W2 / W3—W4车场入口办理，75元/张（限两小时）



## 知识产权管理规定

为确保第 32 届中国国际汽车服务用品及设备展览会暨首届中国国际新能源汽车供应链大会的顺利进行，保证企业参展利益，避免现场发生知识产权纠纷，影响参展商的正常参展，主办方特要求参展商确保所展出的展品不涉及任何商标或其它知识产权侵权或违法行为、所提交的法律证明文件合法有效。

参展一方如是被投诉方，被投诉方在被告知其展出的展品及宣传品或其他展示部位涉嫌侵权后，应当立即出示权利证书或其他证据以证明其拥有被投诉内容的合法权属，做出不侵权的举证，并协助知识产权办公室工作人员对涉嫌侵权物品进行查验。如被投诉方不能当场对被投诉涉嫌侵权的物品做出“不侵权”有效举证的，主办方知识产权办公室工作人员有权对涉嫌侵权的物品作暂扣或撤展处理。

严格遵守各项安全规定，切实做好安全保卫工作；遵守相关规定，所有展出展品具有合法的商标注册证书和专利证书，以及权利人出具的有效授权委托书、代理书，不存在任何侵权或违法行为。如有违反，参展公司将自愿接受有关法律部门的处理，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展前出现任何知识产权相关问题，请拨打 12330 国家知识产权局热线进行咨询处理。

现场出现任何知识产权相关问题，请第一时间前往知识产权办公室咨询处理。

## 主场运营服务

第 32 届中国国际汽车服务用品及设备展览会暨首届中国国际新能源汽车供应链大会主办单位指定北京笔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为本届展览会的主场运营服务商，负责标准展台搭建、标准展台楣板字的收集整理、家具、电器和照明设施的租赁服务、特装展台图纸审核、特装展台施工管理、水电气申报及电话网络等服务。

请仔细阅读这本手册的内容，以保证展会的有关工作顺利进行。请您保存一份所附的返回表格，以便发生疑问时能尽快解决，并能准确核对付款通知单的金额。

我们将努力保持所报出的各项费用价格，但展前由于各种不可预测的原因，价格可能发生上下变动，请予谅解。

如有任何问题和要求，请随时与我们联系，我们将尽快回复并提供相关信息。

### 北京笔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电话：010-8941 4000

传真：010-6491 6591

地址：北京市顺义区顺兴路 3 号笔克创意中心

邮编：101300

### 各馆联系人：

展馆：	联系人：	邮箱：	电话：
E1、E2	王语韩	yuh.wang@pico.com	010-8941 4337
E3、E4、E7、E8	钱佳昱	jiayu.qian@chinapico.com	010-8941 4319
W1、W2	李帅鹏	shuaipeng.li@pico.com	010-8941 4344
W3、W4、W8	崔钰	yu.cui@chinapico.com	010-8941 4379

### 银行帐号信息：

开户名称：	北京笔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账 号：	详见订单
开 户 行 名	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大额支付码：	671100000013
开 户 行 地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 1 号环球金融中心渣打大厦 12 层		

### 备注：

#### 1、付款、截止日期和加急费（重要）

- 图纸提交截止日期：**为确保及时完成图纸审核及出具订单，所有特装展位展台搭建图纸必须在 **2023 年 1 月 20 日（含）前**报至主场运营服务商。
- 服务预订表格提交截止日期：**所有服务预订表格必须在 **2023 年 1 月 20 日（含）前**报至主场运营服务商；对于 2023 年 1 月 21 日 - 2 月 6 日期间收到的预订表格，将收取 30% 加急费；对于在 2023 年 2 月 7 日后收到的预订表格将收取 100% 加急费。
- 参展商收到订单后需要在 7 个工作日内安排付款，如通过电汇方式则需将汇款底单扫描并 Email 至主场运营服务商处。逾期未付款则视为取消订单。订单款项到帐后方可视为已确认订单。

#### 2、展台押金

- 所有特装展位参展商或搭建商需缴纳该笔可退还的展台押金。押金金额按照展台面积计算，**详见“表格 4 施工管理申请表”**。
- 收取押金的目的在于保证该展位遵守各项规章制度，并用于支付因违规对展会及场馆造成的直接或间接的损失。如展台拆除按时完成，且在搭建期间、展期和撤展期间没有发生违规，且不拖欠任何费用，那么展台

押金将于展台拆除后 30 个工作日内全额退还。**现场一概不退**

**还展台押金。**

3. 所有预订项目以及展台押金的相关银行手续费需由参展商或搭建商承担。不足部分须在现场缴纳或在展台押金中扣除。
4. **押金只接受搭建方缴纳，不接受个人汇款。**如有个人缴纳（现金及支票）的展台押金只能退还给公司，禁止退还个人。
5. 退还施工押金时将直接退还给支付方，不能转退给第三方。
6. 以现金及支票形式缴纳的押金均以汇款方式退回。
7. 展会结束后，不能返还展馆押金退还单或未提交无收据承诺书者，主场运营服务商有权拒绝退还其押金。

## 申请服务时间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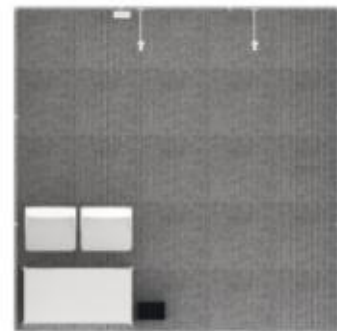
申请服务汇总表			
表格	服务内容	截止时间	备注
表格 1	展商展位管理知情书	2023.1.20	参展商必填
表格 2	标准展位家具租赁申请表	2023.1.20	标准展位选填
表格 3	展具花卉绿植进馆申报表	2023.2.1	所有展位家具绿植进馆必填
表格 4	施工管理项目申请表	2023.1.20	光地展位必填
表格 5	特装展位施工申请表	2023.1.20	
表格 6	水、电和压缩空气申请表	2023.1.20	光地展位必填
表格 7	网络及电话申请表	2023.1.20	选填
表格 8	特装展位参展商安全责任保证书(光地参展商填写)	2023.1.20	光地展位必填
表格 9	特装展位搭建委托书(光地参展商填写)	2023.1.20	
表格 10	特装展位施工安全保证书(搭建商填写)	2023.1.20	
表格 11	双层展台施工安全保证书(双层展台搭建商填写)	2023.1.20	选填
表格 12	展览施工违约处理约定(搭建商填写)	2023.1.20	光地展位必填
表格 13	无收据承诺书/验馆押金退还单	2023.1.20	搭建商必填
表格 14	发票信息采集表	2023.1.20	付款方必填

# 标准展位搭建

## 一、标准展位搭建方案

### 1. 普通标准展位设施如下：

- 普通标准展位的高度为 2.5 米高，后面围身高度为 2.5 米高。由 8K 铝合金框架，三面围板（两个侧面及一个背面）组成，普通展位有三面围板，每列转角处的展位可能只有一个侧面围板，但是比别的展位多一块楣板。
- 整个展位满铺针织展览用普通展览地毯。
- 楣板刻有中英文公司名称及展位号，颜色为红底白字。
- 每个标准展位提供：一个咨询桌，两把白折椅，两只射灯，一个 220V/5A 电源插座，一个垃圾桶。
- 展位面积超过 9 平米的，以上设施将按展位面积 9 平米倍数提供相应倍数的设施。



Size: 3000L x 3000D x 2500H(mm)

#### 家具配置：

750mm 问询桌\*1

100W 长臂射灯\*2

白折椅\*2

5A/220V 插座\*1

垃圾桶\*1

## 二、标准展位搭建提示

1. 近期展场诈骗和非法经营活动时有发生，为了保障您的利益，请到大会议定搭建商—北京笔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办理家具，电器租赁和水、电、气源及电话互联网的申请业务。
2. 不得在摊位铝质支架和围板上开洞，钻孔，油漆等任何形式进行破坏，未经许可不得私自拆装结构（有此要求请联系笔克现场办公室）否则须由有关参展商或承建商赔偿，金额按价格表缴纳。
3. **请留意所有张贴物品只允许以魔术贴/纸基双面胶贴于围板上(不可使用海绵胶贴)，参展商并须于展览完毕前除去胶贴。损坏围板或胶贴无法清除者须按价格表缴纳额外费用。**
4. 请不要在灯上悬挂物品。请确认您的展品重量在家具的最大承重以内,我们不对此引起的展品损坏承担责任。
5. 参展商须自行保管财物，本公司不会承担参展商私人财物或展品失窃的法律或金钱上的责任。
6. 参展商如需更改家具或电器位置，我司将收取服务费。详情请联系我司现场办公室。
7. 楣板上的展商名称将按照展商预先提交的楣板信息内容书写。不能随意变更内容。**且楣板样式以主办方制作为准，展商不允许自行黏贴或更改。**
8. 除了基本设施外，展商如果需租用其它设施可填写“家具和照明租赁申请表”。
9. 所有标准展台的搭建材料及展具均由主场运营服务商提供，为租赁性质，展商应爱护展板、展具及展馆设施。严禁在展板及展具上装嵌金属尖钉，刀刻、涂写及钻孔。展板上不能涂油漆，自带宣传品不能贴有破坏性强的胶带纸和使用胶水。如有参展商违反规定，将为此产生的所有后果负全责。
10. 不得随意拆卸展架、展具；不得将重物、画框直接挂、靠在展板墙上；不得将自带展架展具连接在配置的展架展具上，以防展台倒塌。
11. **所有集装箱，储存用品必须在开展前移出展台，参展商可与推荐运输商联系存放，严禁占用场馆通道及公共区域。**

# 光地展位搭建

## 一、报馆流程

光地展商自行搭建或委托专业搭建公司搭建展台，必须根据如下**报馆流程**：

参展商或搭建商需向主场运营服务商提供如下材料：

- 1、施工单位资质证明（注册资金需 50 万元人民币以上）：
  - 1) 营业执照复印件；
  - 2) 法人委托书；
  - 3) 电工本复印件；
  - 4) 展览施工业绩证明。
- 2、相关服务表格：
  - 1) 表格 1 展商展位管理须知（参展商填写）：**需提交原件**；
  - 2) 表格 3 展具花卉绿植进馆申报表
  - 3) 表格 4 施工管理项目申请表；
  - 4) 表格 5 特装展位施工申请表；
  - 5) 表格 6 特装展位水、电和压缩空气申请表
  - 6) 表格 7 特装展位参展商安全责任保证书（光地参展商填写）：**需提交原件**；
  - 7) 表格 9 特装展位搭建委托书（光地参展商填写）：**需提交原件**；
  - 8) 表格 10 特装展位施工安全保证书（搭建商填写）：**需提交原件**；
  - 9) 表格 12 展览施工管理违约规定（搭建商填写）：**需提交原件**；
- 3、展台设计方案（**所有图纸均需标注展位号及参展商名称**）：
  - 1) 彩色效果图：一式 2 份纸质文件并同时发送电子版文件；
  - 2) 展台平面图：一式 2 份纸质文件并同时发送电子版文件，需标注尺寸及相邻展位号及机器摆放位置（如有）；
  - 3) 展台立面图：一式 2 份纸质文件并同时发送电子版文件，需标注展台高度；
  - 4) 展台施工图：需标注尺寸及吊点位置（如有），一式 2 份纸质文件及电子版；
  - 5) 电路图：需标注清楚电箱位置以及电路走向，一式 2 份纸质文件及电子版；
  - 6) 展台搭建所用材质说明；
  - 7) 双层展台（如有）：需提供建筑部门出具的结构安全证明原件。



主场运营服务商将通过 Email 的方式，根据所提交的相关材料为参展商或搭建商出具订单。



参展商或搭建商收到订单后，需将订单签字并 Email 至各馆负责人处(见本册 16 页)，并根据订单上的金额和银行信息安排付款，如通过电汇方式，则请将汇款底单扫描并同时 Email 至各馆负责人。为了便于开具发票及所提交的押金的及时退回，请在 Email 中注明如下信息：

1. 开具发票抬头；
2. 退押金信息：公司名称、银行名称、帐号、12 位大额支付码、联系人电话及手机；
3. 汇款方名称（公司）。



确认款项到帐后，完成订单确认，所预订项目将在现场提供。

备注：

1. 特装展台参展商或**搭建商必须在 2023 年 1 月 20 日（含）前提交展台图纸，1 月 20 日（含）前携带文件**，至主场运营服务商处办理报馆手续。需同时全额缴纳施工管理费、施工证件费、施工车证费、水源、电源及压缩空气费、施工押金等费用后方可进场施工，否则将不予进馆。
2. 逾期提交的订单可能因展馆储备不足而无法提供服务。
3. 请在往来邮件或文件中注明展位号及参展商名称，以便于查询。

## 二、设计图纸审批

- 1、CIAACE 2023 主办单位指定北京笔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为主场运营服务商，负责所有特装展台图纸审批。
- 2、所有特装展位的效果图需经由主办单位及主场运营服务商的审批，通过后方可在现场搭建。如果未经批准擅自搭建，主办单位有权令其拆除，所造成的损失由参展商自行承担。
- 3、如需搭建双层展台，则所有送审的双层结构展台图纸，须取得具有国家一级资质认证的盖章和结构审核报告。并将报告原件递交至主场运营服务商处报批。通过后方可允许搭建。
- 4、所需提交的图纸请参看“报馆流程”。

### 特别申明：

以下规则对所有参展商及搭建商具有约束力。主办单位、主场运营服务商和有关政府主管部门保留对参展商和搭建商递交的搭建设计图进行再审核或委托第三方审核及修改的权利。所有的展台准备和施工工作须经主场运营服务商批准后方可实施。主办单位有权利拆除或改变任何未受审批的展台装修，所发生费用和后果由展商自己负责。

**所有特装参展商搭建的最低标准：铺设地毯、放置服务台、设置灯光、设立公司形象背板，不符合以上最低标准，主办方将进行警告提醒，对于不予理会的展商进行相应的处罚。**

## 三、施工管理规定

- 1、施工单位需根据展会施工管理规定进行设计，提交施工图纸审核并缴纳施工管理费及施工押金。
- 2、**展厅内所有特装展台限高 5 米。特装展台面积大于等于 80 平方米方可搭建二层。二层面积不能超过首层面积的三分之一，二层展台限高 5 米，二层面积每增加 50 m<sup>2</sup>增加一个消防逃生楼梯。展馆内所有展台面向通道的一面必须至少开放一半。**
- 3、**所有展台顶部严禁采用全封闭式结构，至少需要 50%以上水平开放面积。展台顶棚不得阻挡展馆顶部消防设施。展台内所有房间的顶棚至少需有 50% 以上水平开放面积，以确保展台的消防安全。双层楼下禁止有封闭式空间。**
- 4、施工人员、参展商进馆必须佩戴安全帽，施工人员在使用人字梯时需注意人字梯高度不宜超过 2 米，若超过 2 米应采用移动式脚手架，且地面上须设置至少一名看护人员，施工人员高空作业必须随身携带有效的高空操作证及正确使用安全带。
- 5、馆内不允许明火作业，不允许携带任何易燃、易爆、有毒物品及腐蚀物质进展馆施工。
- 6、所有的搭建、布展用材料和展台布置的材料必须是阻燃材料，并应符合消防要求及相应措施。禁止使用弹力布、窗帘布、纱制品等各类针织棉品。
- 7、所有展台都不允许利用展馆结构吊挂结构，请展商及搭建商在展台设计过程中注意此项。
- 8、所有展商或其搭建商在开展前须将展台打扫干净并清理所有垃圾或委托保洁公司保持展台清洁。
- 9、搭建要求：
  - 1) 展台地面须铺设地毯或其他合适材料。注意设计合理性，避免地台与地面的落差造成公众人身伤害。
  - 2) 任何展台结构或展品都不得超出展位边界。包括：参展商的公司名称、标志灯箱和海报。
  - 3) 展商负责提供各自的展墙，不得利用相邻展台的墙板背面作为自己的墙板。不得在相邻展台的背板或侧板上展示参展商名称和标志等。

- 4) **面向毗邻展台的背板部分如高出毗邻展台，应以白板封好，平整清洁。**主办单位保留对不符合标准的展台设计及搭建进行调整、拆除的权利。
- 5) 不管是为了展台搭建还是展品装配，不得在展馆地面、柱子或墙面上钉钉、钻孔。严禁在展馆地面、公共通道的柱子或墙面上使用黏合剂、胶粘物做任何装饰。展商将负责由于其职员或其委托搭建商的不当行为造成的损失。
- 6) 展台结构主体墙落地宽度不应小于 120mm，以确保墙体与地面的接触面积，超过 6m 的大跨度墙体及钢框架结构之间应在顶部加设横梁连接，下部须加设立柱支撑，保证展台整体刚度和稳定性。
- 7) **所有特装展位均需要安装高清、无死角摄像头且保留开展期间所有影像资料并在提交图纸中标注出摄像头位置及覆盖区域。**
- 8) 不得使用假植物（塑料制品）。不得使用线帘作为装饰物。
- 9) 使用玻璃材料装饰展台，必须采用钢化玻璃，要保证玻璃强度、厚度（幕墙玻璃厚度不小于 8mm），玻璃安装方式应合理、可靠，必须制作金属框架或采用专业五金件进行玻璃安装，框架及五金件与玻璃材料之间要使用弹性材料做垫层，确保玻璃使用安全。大面积玻璃材料应粘贴明显标识，以防破碎伤人。若使用玻璃地台，结构支撑立柱、墙体必须固定于地台下方，不得直接在光滑玻璃面上搭设展台结构，确保结构稳定。
- 10) 钢结构立柱应使用直径 100mm 以上的无缝钢管，底部焊接底盘，底盘尺寸不小于 600mm\*600mm，上部焊接法兰盘以增加连接点接触面积，以保证展台结构的牢固性。
- 11) 施工单位应结合馆内供电实际严格控制展览用电总量，不得私自调整电气设备或临时增加用电设备。电气线路需按规范敷设，穿金属管/槽进行保护，地面走线必须敷设过桥，不得直接敷设在地毯下，灯具及发热部件安装时应与可燃构件进行隔热处理，照明灯具及电气设备、线路与窗帘、帷幕、幕布、软包、吊旗等装修材料应考虑现场风向、风速及摆动幅度的基础上确定安全距离，且安全距离不应小于 0.5m，彩虹机、泡泡机、吹花机、喷纸机等舞台特效道具应向空旷区域喷射，不应直接喷向电气设备，电气隐蔽工程应严格遵守技术规范要求并提交检查验收记录。变配电箱、电气线路、用电设备周边严禁存放可燃物，布撤展用电设备要有防火措施，落实专人负责。
- 12) 三相非机械动力用电负荷大于或等于 20A 电流的，必须设空气断路器分级保护。单相负荷大于 16A 电流的，应采用三相电源配电，平均分配用电负荷，达到三相用电分布平衡。
- 13) 展位必须自备展位用电总控制电箱，总控制电箱必须使用金属材质电箱，按规范配备安全可靠的空气断路器和漏电保护器(30mA，动作时间小于 0.1S)，安装在安全、明显、方便操作和检查的位置，不得把展馆方配送的电源箱直接当作展位用电总控制电箱使用。
- 14) 展位用电总控制电箱的总开关保护整定值应低于或等于接入展馆固定电源箱开关保护整定值的 80%，确保展馆供电系统的安全运行。如展位开关保护整定值不能适配，参展商或展台搭建商应自行调整用电，直至符合此要求。
- 15) 选用的电气材料和设备设施应符合国家产品质量标准和认证，同时须符合北京市消防安全要求。电气材料必须配备充足的安全载流量，载流量须大于所申请展位电箱开关的额定电流。电线应使用 ZR-BVV(难燃



双塑销芯电线)、ZR-RVVB 护套线或 ZR-VV 电缆, 不得使用双绞线(花线)、四芯线(缆)和铝芯电线。

16) 变频设备、可控硅控制设备、舞台调光设备类, 扩音设备类应按分类设立独立回路, 不得共用同一回路。24 小时用电设备应申请独立电箱。重要的电气设备和重要场合、位置用电应安装一主一备双回路供电, 或加装不间断电源 (UPS)。

17) 电动沙盘、模型、灯箱应采用难燃或阻燃材料制作。所装灯具及其发热部件, 如镇流器、低压变压器等发热元件要与木结构保持安全距离或设非燃隔离层, 并远离可燃物, 电线要分束穿套绝缘管。布景箱、灯箱须设有散热检查孔。

#### 10、展台装修与分界:

- 1) 所有展台和国家展团必须按照合同规定的面积清晰划分, 并铺设地毯或地板。全岛形展台 (四开面展台) 仅允许一边用背板全部封闭且不得是靠近主通道的一边, 其他三边仅可封闭至多不超过边长的 50%, 半岛形展台 (三面开展台) 和其他展位相邻一边可以完全用背板封闭, 其他临近通道的三个边仅可封闭至多不超过边长的 50%, 双开口光地展位靠近通道的两边至多可封闭边长的 50%。
- 2) 参展商不得在自己的展位之外展示、悬挂或分发任何展品、材料、家具或产品, 也不得将其展台的结构和装饰延伸到展位界限之外。
- 3) 未经主办单位允许展商不得在公共区域上悬挂或粘贴各种宣传饰品及其它物品。
- 4) 展台内搭建物不得妨碍展馆室内消防系统、空调出风口及通风口的正常运作, 展厅的所有出入口必须保持畅通无阻, 搭建物或展示品不得阻碍主办单位或消防规定的各个通道及展厅内各个大门。如有违反, 主办单位及消防部门有权进行现场整改。如涉及费用, 将由展商承担。
- 5) 任何临时搭建物的开门与消防栓、电机、机械升降装置及报警铃之间必须保持至少 1.2 米 (4 英尺) 的距离。为便于安全检查, 展台的背板与展馆墙面应保持至少 60 厘米距离。
- 6) 主办单位建议: 为确保展览会的整体视觉效果, 所有展厅的各展台布置应考虑视线开阔, 不阻碍展厅内其他展台的视线。
- 7) 如果指定主场运营服务商认为展台设计中的背板或侧板阻碍通道及展厅各大门, 指定主场运营服务商保留要求其改变、修改、降低或缩短背板或侧板的尺寸的权力。另外面向其他参展商展台或公共区域的墙板应符合主办单位认可的质量要求。

#### 11、图纸与现场搭建

所有特装展位需要按照报馆时提交效果图进行搭建展台主体结构, 不得私自改动展位搭建主体结构。

#### 12、油漆及涂料

**展会布展及展出期间, 不得在展馆内对展品和展览材料进行刷漆、喷漆等工作。** 仅可在进馆期间, 所有安全保护措施就位的情况下才能进行小面积的补漆工作。严禁使用任何具有刺激性气味及不符合环保及安全的油漆或涂料进行展台装修。

现场搭建, 安全防护包括:

- 在通风处进行油漆;
- 使用无毒油漆;
- 水泥地面上铺设塑料防漆布;

- 不得在展馆垂直建筑（即墙）附近油漆；
- 不得在展馆内或展馆附近冲洗油漆材料；
- 现场展台不可以大面积涂刷腻子或涂料，只可以小面积补缝，面积不可超过涂料总面积的 10%。

### 13、双层展台搭建规定

除前述规定必须遵守外，双层展台搭建及申请还须做到：

- 1) 双层展台必须设计成在指定的时间范围内安装和拆除，上层不能横穿展厅的过道。不得阻碍、遮挡消防系统、空调系统、机械通风口消防安全设备、水龙带柜、火警手柄、室内照明紧固装置及监控系统等。
- 2) 栏杆不得低于 1.05 米，栏杆垂直杆件间距不应大于 0.11 米。栏杆的扶手及顶端应做成圆弧形。
- 3) 承载能力：
  - 楼梯强度：所有楼梯都必须按照 DIN18065 的标准建造，承载能力应达到 5 千牛/平方米。
  - 天花板强度：当用作承受普通的参观客流、会议、产品推介或作为存储用地时，上层展台的承载能力最少为 5 千牛/平方米。根据 DIN1055 第三部分的规定，在以上范围内部要求更高的承载能力。根据 DIN1055 的规定，在以下情况下承载能力允许减少到 2 千牛/平方米。
  - 上层展台用作办公室、走廊：人员在此不会作长时间停留。楼梯不向公众开放并设置明显标志。
  - 栏杆及支柱强度：栏杆及支柱的设计应保证能承受在扶手处水平施加的 1 千牛/平方米的力。
- 4) 防火要求：
  - 上层展台最远点至走道的逃生路线应小于 25 米，直梯宽度不能小于 1.2 米。
  - 上层展台面积不得超过首层面积的 1/3，需设置直梯，不得使用螺旋楼梯。在楼梯正下方不可做储物间。
  - 上层展台不得安装密闭天花板或天蓬。可以使用标准的金属网格，开放的面积不得小于 50%。
  - 双层展台下方房间不允许使用插排，电线须穿管，接线须使用接线盒，加石棉垫。
  - 从展台的任何隔间或内部区域都应能清楚看到外面的展厅。
  - 如果确实需要，主办单位有权要求展商必须增加额外的安全或防火措施，直到获得整个展台的最终审批。
  - 每个双层展台应至少配备一名安全员，负责防火和疏散。

## 四、展台清洁工作

- 1、布展期间：参展商、搭建商在进馆搭建期间，轻型生活垃圾可放于通道处，搭建产生的大型施工垃圾必须自行清除至馆外指定垃圾存放处。
- 2、开展期间：主办单位将负责展会开幕前和展期每天开馆前进行通道的清扫工作，但是请参展商负责保持在任何时候自身展台内的整洁。每天闭展后请参展商将垃圾放在通道处。
- 3、**空箱存放：空箱必须于开展前移出展台。请与展会推荐运输商联系存放。严禁占用场馆通道及公共区域。**
- 4、撤展期间：展会结束后，展商/搭建商需要彻底拆除本展台内的全部设备及展台结构，并将垃圾清除出馆，如有恶意遗弃，主场运营服务商有权扣除其全部施工押金。

## 五、水源、电源及压缩空气的供应

- 1、本展指定北京笔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独家承办所有水源、电源和压缩空气供应，所需费用由参展商或搭建商支付。

- 2、因安全方面原因，所有的水、电和压缩空气到主开关的连接由展馆方来操作,其它任何单位不得进行施工。由主开关到机器的电线连结由展商负责。走线必须安全以避免当参观者不小心或无意碰到时发生事故。
- 3、在布展、撤展期间，可安排临时动力供电。展商要提前向主场运营服务商申报。
- 4、动力用电与照明用电必须分开申请。所有配电箱禁止放在房间或封闭空间内。**
- 5、每天闭馆十分钟后停止电力供应，展商如需 24 小时用电，需提前向主场运营服务商提出申请，并支付相应的加班费及电费。但 24 小时用电不可作为不间断电源使用。
- 6、主办单位提供馆内一般照明。展览会提供的电力规格为：三相 380V/50HZ，单相 220V/50HZ。主办单位将提供给标准展台基本电源(220V/50HZ 5A)，展商如需额外增加电源、上下水及压缩空气装置可填写 **‘表格 5 特装展位水、电和压缩空气申请表’**，同时附交**电源、上下水及压缩空气设施位置示意图**，以便于施工单位现场施工。
- 7、租用气源和水源的参展商需自备空气干燥过滤器，及上下水循环装置。
- 8、所使用的各种照明灯具及各种用电设施及材料应具有国家专业安全认证。所有电源线均应使用双层绝缘护套铜线，绝缘强度须符合标准。连接灯具的绝缘导线最小截面积 1mm<sup>2</sup>。展台电器连接端子必须完全封闭，不得裸露。
- 9、根据北京市政府有关规定，如有机器需循环用水，展商需自带循环装置，严禁直排水，否则展馆有权拒绝其用水申请。**
- 10、电气施工人员必须持有国家劳动部门核发的专业操作证书。在施工期间要严格遵守各项规章制度，不违章作业，配合主场运营商及展馆的检查。同时展馆内不允许放置气泵设施。

注意事项：

- 设备用电量不得超过所申请的电力负荷；
- 不得使用高功率太阳灯、霓虹灯，所有电力设施必须保证安全使用，如果电力设施有危险隐患，主办单位将停止对其供电；
- 所有电力插座为一机一插座，参展商不得使用“万用插座”；
- 若展商的耗电量超过所申请的电量，从而对其他展商设备操作或本展电力系统造成不良影响，主办单位将立即终止对该摊位供电，由此造成的损失由该展商负责。

## 六、展台拆除

- 1、只有在展会结束后才可开始拆除展台；展商需规定时间内完成撤展并恢复展位地面原貌。
- 2、逾期，主办单位将有权自由拆除和存储这些物品直至展商认领。由此产生的拆除和存储费用，以及被盗、丢失和损害风险由展商承担。
- 3、展台拆除后需至主场运营服务商现场办公室，通知相关工作人员并核查无误后方可离开展馆，否则由此而引发的不良后果将由参展商或搭建商承担。

### **4、由参展商或搭建商造成的对展馆设施的损害**

当展览会结束时，展位包括地面必须恢复至其原貌。展商必须对其对展馆建筑及其设施造成的损坏以及泄漏的油污对地面造成的损害负责。所产生的相关费用将从展台押金中扣除，如保证金不足以支付赔偿额，主场

运营服务商将向参展商追缴不足部分。

## 七、消防

- 1、展台上不能展示易燃易爆物品及其它违反北京市消防安全规定的物品。如确实需要展示，仅可使用空罐空包装，不得含有内容物。
- 2、不得使用任何易燃易爆的装修材料及加工材料。
- 3、展台全部装饰材料，**如铺设地毯，必须选用符合消防要求的防火等级 B1 级以上的阻燃地毯。**搭建地台时必须<sup>1</sup>在展位范围内部地台边缘处设置缓坡通向公共通道，防止地台与地面的落差造成公众人身伤害。
- 4、**每 50 平方米展台应配备两具大于 5 公斤的合格干粉灭火器；二层下封顶按 4 m<sup>2</sup>/具安装悬挂式灭火器配置。**
- 5、防火通道及设施在任何时候都要保持通畅。
- 6、展馆内严禁吸烟，包括公共通道、展位内及其办公室。
- 7、所有展商及其承包商、工作人员、代理、服务人员等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服从北京市消防局、主办单位、主场运营服务商及中国国际展览中心的消防安全规定。
- 8、任何人遇到火情，无论大小，都应启动火警警报，并及时通知工作人员，尽力将其扑灭或控制，并撤离附近所有物品。
- 9、展台挡板及其他专用服务区内部不能存放包装材料或宣传册。展馆内部及周边的消防通道必须保持畅通无阻。
- 10、以下情况必须取得北京市消防局的书面批准：
  - 展览中演示操作暖气、烧烤炉、生热或明火器具、蜡烛、灯笼、火炬、焊接设备或其他生烟材料。
  - 演示、操作任何可能被认定危险的电力、机械或化学器具。如有任何疑问，或器具可能被认定危险，请向相关部门报批。
  - 严禁使用有毒或危险材料，包括：易燃液体、压缩气体或危险化学品；展位内严禁悬挂小型气球、大型广告气球等。
  - 各展台需配备足够数量的灭火器等消防设备，详见《北京市消防安全局规定》。

## 八、其他事项

- 1、各展商和搭建商均应遵守主办单位、主场运营服务商及展馆方所作的各项规定。
- 2、展商应填写所有需要的表格，并严格按照规定的时间进行展览会各项申请工作，否则所提的要求无法满足。
- 3、当地条例
  - ①尊重并遵守当地的法律是展商、搭建商应尽的职责，特别是安全和防火条令，以及当地的行政法规、制度。
  - ②主办单位已被委托在展览场所内执行各项规则，并且有权在别人不遵守的情况下采取必要的行动。

## 表格 1 展商展位管理知情书（参展商必填）

报馆截止日期：2023 年 1 月 20 日

参展商名称：		展馆号：	展位号：	电话：
联系人：	手机：	邮箱：	传真：	

为确保及时有效的联络，请完整填写以上内容后发送给主场运营商各馆负责人（见本册 4 页）。并保存复印件存档留用。

为了更好地服务于各参展企业和专业观众，营造良好的展览环境和商务氛围，第 32 届中国国际汽车服务用品及设备展览会暨首届中国国际新能源汽车供应链大会组委会制定以下展位运营管理要求，吁请所有参展企业共同遵守：

1. 展会期间，使用外放音箱的展位须注意：

- ① 禁止使用线阵列音箱等大功率音响设备（参考如图）；
- ② 音箱喇叭不能面向通道，必须朝向展位内部；
- ③ 展位旁通道监测音量不得超过 70 分贝；
- ④ 展位须缴纳音箱押金 5000 元。如果现场出现超音量分贝将给予警告并要求展商立即降低音量，如超分贝警告三次以上，主办方及其指定的主场运营商有权限制、终止此类活动进行，对其展位采取断电措施，并扣除音箱押金。因断电造成的经济损失及相关后果，主办方和其指定的主场运营商概不负责。若展位搭建商在未得到主办方和其指定的主场运营商同意的情况下私自接驳电源，主场运营商将有权对该展位搭建商扣除违约金，并将该搭建商列入展会搭建商黑名单。



若展位搭建商在未得到主办方和其指定的主场运营商同意的情况下私自接驳电源，主场运营商将有权对该展位搭建商扣除违约金，并将该搭建商列入展会搭建商黑名单。

2. 参展商如需要在展会期间(2 月 11 日—2 月 14 日)进行公开的现场表演，必须将该表演的详细资料及方案以书面形式向组委会申报。递交的材料包括表演时段、转运部件、易燃材料、激光和其他危险品。未经许可，不得在展会期间进行任何公开的现场表演。（表演节目严禁钢管舞等不雅内容，如有发现主办方将有权第一时间要求展商停止演出。）

3. 展会期间，展商摆放展品、展架等不得超出展位。一经发现将进行警告，若还未处理将没收相关物品，概不退还。并将其列入展会黑名单，将直接影响明年展会参展。

4. 展会期间，不得在展馆内吸烟。

5. 参展商请在本公司展位或展览会指定地点派发宣传品、纪念品等，不得在展场公共区域及展场周边地区派发，否则被保安人员没收其派发的物品与主办方无关，后果自负。

营造良好的展览环境，需要所有参展企业的共同努力，请各参展企业共同遵守。

公司名称（盖章）：

主要负责人签字：

填写日期： 年 月 日 手机：

## 表格 2 标准展位家具租赁申请表（应需填写）

报馆截止日期：2023 年 1 月 20 日

参展商名称：		展馆号：	展位号：	电话：
联系人：	手机：	邮箱：	传真：	

为确保及时有效的联络，请完整填写以上内容后发送给主场运营商各馆负责人（见本册 4 页）。并保存复印件存档留用。

编号	名称及描述	单价(RMB)	数量	合计(RMB)
<b>家具（仅限标准展位预订）</b>				
1	高玻璃展柜(1030L*535W*2170Hmm)	380.00		
2	低玻璃展柜(1030L*535W*1000Hmm)	260.00		
3	询问台(1030L*535W*750Hmm)	110.00		
4	铝合金椅(490L*575W*735Hmm)	50.00		
5	半圆沙发	270.00		
6	资料架	70.00		
7	平层板(1000L*300Wmm)	50.00		
8	商务沙发单人	300.00		
9	商务沙发双人	470.00		
10	商务沙发三人	600.00		
11	茶几(1200L*500Hmm)	75.00		
12	玻璃桌(Ø800*780Hmm)	135.00		
13	木头桌(Ø800*780Hmm)	120.00		
14	白折椅(510W*470D*720Hmm)	40.00		
15	黑皮椅(570W*440D*760Hmm)	60.00		
16	吧椅(Ø370*840Hmm)	100.00		
17	吧桌(Ø450*1200Hmm)	130.00		
18	长条桌(1400L*700W*750Hmm)	150.00		
19	围栏(1000Lmm)	70.00		
20	洞洞板(网格, 10 个挂钩)	200.00		
<b>照明（仅限标准展位预订）</b>				
21	日光灯	100.00		
22	射灯(100W)	100.00		
23	等离子电视 42 寸(限 100 台)	1400.00		
24	立式饮水机	350.00		
<b>总计 (RMB) :</b>				

### 备注:

- 上述内容为部分可租赁项目，展商如有其它需求请向主场运营服务商北京笔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咨询。参展商须妥善保管租用家具，如有丢失照价赔偿。
- 所有视听设备将在**2023 年 2 月 10 日上午 10:00 开始提供，并于 2023 年 2 月 14 日 16:30 收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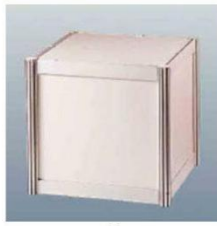
家具及照明设备图片，仅供参考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 表格 3 展具花卉绿植进馆申报表（所有展位展具及绿植进馆必填）

报馆截止日期：2023 年 2 月 1 日

展具花卉绿植申报单																
展会名称											展会时间					
展位号	展具类（数量）										花卉类（数量）			申报单位	联系人	联系方式
	桌	椅	沙发	柜子	资料架	茶几	电视	冰箱	饮水机	其他	鲜花	绿植	其他			

备注：标准展位及特装展位展具及绿植进馆必填此表格。

- 1.展具、花卉绿植申报单位必须是展台报馆单位，附带展台真实效果图并加盖公章。
- 2.“其他”即无法确定分类名称物品，如：如遮阳伞、垃圾桶、衣架、桌布、护栏等，请直接填写内容和数量。
- 3.经审核通过的申报单，展览服务部加盖印章，存放在 W1-2、E1-E2 卸货区中间租赁办公点；申报单位请于 2 月 9 日持有效证件或证明材料核实后领取《申报回执单》。
- 4.申报单位持加盖展览服务部印章的《申报回执单》及真实有效证件出示场馆安保人员，经核实无误方可放行进馆。
- 5.布展第一天前 10 个工作日后截止申报，申报截止后提交的申报资料未经中展商服最终确认视无效处理（不含国家法定节假日、公休日）。
- 6.申报单、展台真实效果图，请提交至中展商服展览服务部唯一审核邮箱：sfcs2@ciec.com.cn，咨询电话：13552026057
- 7.对于申报材料有问题的申报单位会以邮件方式于 2023 年 2 月 4 日前给予回复，并请申报材料有问题的单位在 2 月 6 日 17:00 之前补报。



## 表格 4 施工管理项目申请表

报馆截止日期：2023 年 1 月 20 日

参展商名称：		展馆号：	展位号：	电话：
联系人：	手机：	邮箱：		传真：

为确保及时有效的联络，请完整填写以上内容后发送给主场运营商各馆负责人（见本册 4 页）。并保存复印件存档留用。

名称及描述	单位	单价(RMB)		数量	合计(RMB)	费用支付方	
施工管理费	平方米	42.00				<input type="checkbox"/> 参展商	<input type="checkbox"/> 搭建商
施工证	人	40.00				<input type="checkbox"/> 参展商	<input type="checkbox"/> 搭建商
布展车证	辆/限 2 小时	75.00				<input type="checkbox"/> 参展商	<input type="checkbox"/> 搭建商
撤展车证	辆/限 2 小时	75.00				<input type="checkbox"/> 参展商	<input type="checkbox"/> 搭建商
垃圾清运费	平方米	7.00				<input type="checkbox"/> 参展商	<input type="checkbox"/> 搭建商
吊点位置租赁费	50KG/点	700.00				<input type="checkbox"/> 参展商	<input type="checkbox"/> 搭建商
施工证押金	个	50				<input type="checkbox"/> 参展商	<input type="checkbox"/> 搭建商
施工押金	每百平米	$\leq 100 \text{ m}^2$ $101 \sim 200 \text{ m}^2$ ↓ $\geq 1000 \text{ m}^2$	2 万元 4 万元 ↓ 20 万元			<input type="checkbox"/> 参展商	<input type="checkbox"/> 搭建商
<b>总计 (RMB) :</b>							

### 备注:

- 1、为给您和您的搭建商及时、准确的开具增值税发票、退押金，**请务必在表格中明确勾选出相关费用的支付方**（参展商或搭建商），且一并将表格 12、13 填写清楚，将彩色扫描件通过邮件回复给馆长。
- 2、“吊点位置租赁费”仅为租赁该吊点的费用，不含安装，请参展商及搭建商自行安排安装事宜。
- 3、**吊点仅能悬挂吊旗，不能吊挂展台结构，且吊挂物不得与地面支撑物连接。**所有吊挂方案必须提交主场运营服务商审批，通过后方可在现场实施。
- 4、吊点的实际数量以展馆最终计算为准。
- 5、参展商如需要搭建吊顶方案，需要提前向主场搭建商申请，经主场搭建商确认展商展台上悬挂点后再设计方案，如未经过确认擅自安装吊顶方案，搭建制作方最后因为无吊点造成展台无法搭建，由参展商自行承担一切责任，与组委会无关。吊点所需的相关设备由参展商自行准备。

## 表格 5 特装展位施工申请表

报馆截止日期：2023 年 1 月 20 日

参展商名称：		展馆号：	展位号：	电话：
联系人：	手机：	邮箱：	传真：	

为确保及时有效的联络，请完整填写以上内容后发送给主场运营商各馆负责人（见本册 4 页）。并保存复印件存档留用。

展会名称：	第 32 届中国国际汽车服务用品及设备展览会 暨首届中国国际新能源汽车供应链大会			
*参展商：		电话：		
*搭建商：		电话：		
施工地点：	展馆号：	展台号：		
*施工人数：	电工：          木工：          其他工种：			
	总人数：			
*施工面积：	平方米：	*展位规格：	长： 米	宽： 米
*现场安全负责人：	姓名：	手机：		
*吊点数量：	(每个吊点承重必须小于 50 公斤)			
*搭建材料：				
*展期用电(千瓦)：				
申报人：	姓名：	手机：		

### 备注：

- 1、 标记\*的项目必须如实填写，如因不实填写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施工单位自行承担责任。
- 2、 请将施工人员身份证号表格、电工及其他特殊工种的技术证书复印件附在本表之后。
- 3、 请将搭建公司法定代表人委托书附在本表之后。（加盖公章原件）
- 4、 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附在本表之后。（加盖公章原件）

## 表格 6 水、电和压缩空气申请 (1)

报馆截止日期：2023 年 1 月 20 日

参展商名称：		展馆号：	展位号：	电话：
联系人：	手机：	邮箱：	传真：	

为确保及时有效的联络，请完整填写以上内容后发送给主场运营商各馆负责人（见本册 4 页）。并保存复印件存档留用。

名称及描述	单价(RMB)	数量	合计(RMB)	费用支付方	
<b>照明用电</b>					
15A/220V	1155.00			<input type="checkbox"/> 参展商	<input type="checkbox"/> 搭建商
20A/220V	1815.00			<input type="checkbox"/> 参展商	<input type="checkbox"/> 搭建商
30A/220V	2310.00			<input type="checkbox"/> 参展商	<input type="checkbox"/> 搭建商
40A/220V	3630.00			<input type="checkbox"/> 参展商	<input type="checkbox"/> 搭建商
50A/220V	3960.00			<input type="checkbox"/> 参展商	<input type="checkbox"/> 搭建商
60A/220V	4950.00			<input type="checkbox"/> 参展商	<input type="checkbox"/> 搭建商
<b>动力用电</b>					
施工临时电 15A/220V (单相)	375.00			<input type="checkbox"/> 参展商	<input type="checkbox"/> 搭建商
施工临时电 30A/220V (单相)	1500.00			<input type="checkbox"/> 参展商	<input type="checkbox"/> 搭建商
15A/220V/24hr (单相)	2700.00			<input type="checkbox"/> 参展商	<input type="checkbox"/> 搭建商
30A/380V/24hr (三相)	7500.00			<input type="checkbox"/> 参展商	<input type="checkbox"/> 搭建商
15A/220V (单相)	1500.00			<input type="checkbox"/> 参展商	<input type="checkbox"/> 搭建商
30A/380V (三相)	2925.00			<input type="checkbox"/> 参展商	<input type="checkbox"/> 搭建商
60A/380V (三相)	5265.00			<input type="checkbox"/> 参展商	<input type="checkbox"/> 搭建商
100A/380V (三相)	8970.00			<input type="checkbox"/> 参展商	<input type="checkbox"/> 搭建商
150A/380V (三相)	13065.00			<input type="checkbox"/> 参展商	<input type="checkbox"/> 搭建商
200A/380V (三相)	19500.00			<input type="checkbox"/> 参展商	<input type="checkbox"/> 搭建商
<b>水气供应</b>					
300L/Min,内径 9mm,外径 14mm	3000.00			<input type="checkbox"/> 参展商	<input type="checkbox"/> 搭建商
600L/Min,内径 12mm,外径 17mm	4500.00			<input type="checkbox"/> 参展商	<input type="checkbox"/> 搭建商
1000L/Min,内径 19mm,外径 24mm	6000.00			<input type="checkbox"/> 参展商	<input type="checkbox"/> 搭建商
生活用水	3300.00			<input type="checkbox"/> 参展商	<input type="checkbox"/> 搭建商
<b>总计 (RMB) :</b>					

### 备注：

- 为了给您和您的搭建商及时、准确的开具增值税发票，请务必在表格中明确勾选出相关费用的支付方（参展商或搭建商），且一并并将表格 12、13 填写清楚，将彩色扫描件回复馆长。
- 供电：220V 50Hz AC 单相；380V 50Hz 三相（波动： $\pm 5\%$ ）。展期供电时间：2 月 11 日-2 月 13 日 08:30-17:30；2 月 14 日 08:30-14:00。且 **24 小时供电不能作为不间断电源使用**。
- 照明电源与机器设备动力电源必须分开申报，严禁混接混用**，且搭建商须按实际需求如实申报用电量。照明与动力电混接混用和电箱超负荷运转的，现场一经查实，须立即整改，并按手册价格的 200% 额外补充支付相关费用。**所有配电箱禁止放在房间或封闭空间内**。
- 展馆集中提供的压缩空气气源是压缩机器出口压力为 6-8 公斤的一般性压缩空气，参展商应根据自带设备情况加装干燥机、过滤器等适配装置。展馆只是提供普通气源。展馆不提供接驳管头，需展商自带。气管材质为 PVC 软管。
- 展馆提供的生活用水水压为 2 公斤。水管材质为 PVC 软管。且严禁直排水，如机器用水，展商需自带水循环装置。所有临时馆无法提供展台用水。
- 若您有提前开通水/电/气的需求，请在报馆截止前向主场服务商提出书面申请，得到确认回复后，支付相应费用。
- 水/电/气设施位置图的申报要求请参见下表图例。

## 表格 6 水、电和压缩空气申请 (2)

报馆截止日期：2023 年 1 月 20 日

参展商名称：		展馆号：	展位号：	电话：
联系人：	手机：	邮箱：	传真：	

为确保及时有效的联络，请完整填写以上内容后发送给主场运营商各馆负责人（见本册 4 页）。并保存复印件存档留用。

水、电、气设施位置图的申报参见图例如下：

**图例1 设施位置图（水电气、网线、电话线）**  
备注：请务必标清楚相邻展位号，所有设施的位置、规格和数量

图例	描述	数量
⑮	单相 15A / 220V 照明用电	1
△水	生活用水 (或机器用水)	1
□60	三相 60A / 380V 机器用电	2
○0.4	压缩空气0.4HP-5HP	1
◇2M	2M 光缆	1

展位号: **W1-A108**

a. The number of the form	xxx
b. Company Name	xxx
c. Hall and Stand number	xxx
d. The numbers of neighbouring stand	As shown
e. Indication of the scale used	As shown
f. Indication of entrances to stand	As shown
g. Date	As shown
h. Location of telephone, fax and internet lines	As shown

**Client:**  
XYZ Ptt. Ltd  
101, Mango road, China 210100  
Tel: +86 21 00000000  
Fax: +86 21 00000000  
email: xyz@cn.com

---

**Title** TELEPHONE, FAX AND INTERNET LAYOUT PLAN

---

**Date** 21/12/09      **Drawn** KK  
**Scale** 1:50          **Checked** XX

---

**Architect/ Engineer :**  
ABC Ptt. Ltd  
8, Apple road, China 100800  
Tel: +86 10 11111111  
Fax: +86 10 11111111  
email: abc@cn.com

---

Drawing Number	Revision
A100	

## 表格 7 网络及电话申请表

报馆截止日期：2023 年 1 月 20 日

参展商名称：		展馆号：	展位号：	电话：
联系人：	手机：	邮箱：	传真：	

为确保及时有效的联络，请完整填写以上内容后发送给主场运营商各馆负责人（见本册 4 页）。并保存复印件存档留用。

名称及描述	单价 (RMB)	数量	费用合计 (RMB)	押金 (RMB)	费用支付方	
<b>电话线路</b>						
市内直线 需另付话机押金 500 元	1200.00 (不含押金)				<input type="checkbox"/> 参展商	<input type="checkbox"/> 搭建商
国内直拨 需另付话机押金 500 元， 通话费押金 1000 元	1200.00 (不含押金)				<input type="checkbox"/> 参展商	<input type="checkbox"/> 搭建商
国际直拨 需另付话机押金 500 元， 通话费押金 3000 元	1500.00 (不含押金)				<input type="checkbox"/> 参展商	<input type="checkbox"/> 搭建商
ISDN（仅市内电话功能）	2300.00				<input type="checkbox"/> 参展商	<input type="checkbox"/> 搭建商
<b>小计(RMB):</b>						
<b>网 络</b>						
宽带上网（256K）	4300.00			—	<input type="checkbox"/> 参展商	<input type="checkbox"/> 搭建商
宽带上网（512K）	7900.00			—	<input type="checkbox"/> 参展商	<input type="checkbox"/> 搭建商
宽带上网（1M）	12000.00			—	<input type="checkbox"/> 参展商	<input type="checkbox"/> 搭建商
<b>小计(RMB):</b>				—		
<b>ADSL</b>						
ADSL(1M，含押金 500RMB)	9300.00				<input type="checkbox"/> 参展商	<input type="checkbox"/> 搭建商
<b>小计(RMB):</b>				—		
<b>总计(RMB):</b>						

## 表格 8 特装展位参展商安全责任保证书（光地参展商填写）

**报馆截止日期：2023年1月20日**

参展商名称：		展馆号：      展位号：	电话：
联系人：	手机：	邮箱：	传真：

为确保及时有效的联络，请完整填写以上内容后发送给主场运营商各馆负责人（见本册4页）。并保存复印件存档留用。

### 特装展位参展商安全责任保证书

一、本公司已仔细阅读此展台施工安全责任书，并向主办单位和主场运营服务商及中国国际展览中心（新馆）保证严格遵守此规定。

二、本公司承诺将委托具有施工资质的搭建公司为本次展会的施工单位，并严格遵守施工管理规定，安全施工作业。

三、本公司将于**2023年1月20日前**将光地展位设计图（标明长、宽、高尺寸,展位号,参展公司名称）及展位效果图提交北京笔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备案。如果展位设计不符合要求，主场运营服务商有权要求更改设计。

四、本公司将于**2023年1月20日前**向北京笔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报批施工图,包括效果图、平面图、立面图、电路图、电箱位置图、施工细部结构图（所有图纸均须标明尺寸、所有结构材料的规格尺寸及展位号、参展公司名称）、多层或复杂结构展台以及室外展台时须提供展台细部结构图（加盖国家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印章及其所在建筑设计院审核章）及结构审核报告、施工单位的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搭建公司法人委托书(加盖公章)参展商签字盖章的展台施工安全责任书确认回执、特殊工种复印件等文件。

**五、本公司将于展位安装高清、无死角摄像头且保留开展期间所有影像资料并在提交图纸中标注出摄像头位置及覆盖区域。**

六、因违反施工管理规定，所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和责任，由施工单位负责，并承担由此给主办单位、主场运营服务商和场馆造成的所有经济损失。

### 展台施工安全责任书确认回执

本公司所委托之施工单位名称:\_\_\_\_\_

本公司所委托之施工单位地址:\_\_\_\_\_

施工单位负责人:\_\_\_\_\_电话:\_\_\_\_\_手机:\_\_\_\_\_

参展公司名称（盖章）:\_\_\_\_\_展位号:\_\_\_\_\_

参展单位负责人:\_\_\_\_\_电话:\_\_\_\_\_手机:\_\_\_\_\_

## 表格 9 特装展位搭建委托书（光地参展商填写）

报馆截止日期：2023 年 1 月 20 日

参展商名称：		展馆号：      展位号：	电话：
联系人：	手机：	邮箱：	传真：

为确保及时有效的联络，请完整填写以上内容后发送给主场运营商各馆负责人（见本册 4 页）。并保存复印件存档留用。

我公司为第 32 届中国国际汽车服务用品及设备展览会暨首届中国国际新能源汽车供应链大会参展单位，搭建面积 \_\_\_\_\_ 平方米，展位长 \_\_\_\_\_ 米，宽 \_\_\_\_\_ 米。现委托 \_\_\_\_\_ 公司为我公司展台搭建商，且证明：

- 1、该搭建公司经考察审核合格后确认为本展位唯一指定搭建商，且具有搭建资格；
- 2、该搭建公司已同本企业签定相关搭建合同，确保展台安全施工及正常运行；
- 3、我公司已明确主办单位施工管理相关安全细则，并通知我公司指定委托搭建公司在现场确保施工安全；
- 4、配合主办单位主场服务商对展台安全进行监督，如违反场馆相关施工安全规定，主办单位有权对展位进行处罚；
- 5、对搭建商进行监督，若违反主办单位施工管理相关规定，主办单位有权追究我公司及我公司指定搭建商一切责任。

参展单位（盖章）：

代表授权签字：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 表格 10 特装展位施工安全保证书（搭建商填写）

报馆截止日期：2023年1月20日

参展商名称：		展馆号：	展位号：	电话：
联系人：	手机：	邮箱：	传真：	

为确保及时有效的联络，请完整填写以上内容后发送给主场运营商各馆负责人（见本册4页）。并保存复印件存档留用。

根据北京市和中国国际展览中心的有关规定，为做好 CIAACE 2023 的安全保卫工作，所有展商委托的搭建商都必须签订展期内的安全责任保证书。请各展商认真阅读并在以下保证书上签字盖章。

### 中国国际展览中心展台施工安全责任书

本公司受\_\_\_\_\_公司委托，负责 CIAACE 2023\_\_\_\_\_展位的搭建管理工作，并全面负责展位搭建安全工作。

- 1、严格遵守《北京市大型社会活动安全管理条例》、《北京市展览、展销活动消防安全管理暂行规定》、《中国国际展览中心展览施工管理规定》、《中国国际展览中心展览施工管理规定实施细则》、《中国国际展览中心展览会用水、电及压缩空气管理规定》、《中国国际展览中心展览施工管理处罚规定》、《中国国际展览中心展览施工环保规定》以及其它相关规章制度，服从中国国际展览中心集团公司主管部门的施工管理和监督检查，保证展台和人身安全。
- 2、施工前应按照中国国际展览中心集团公司有关规定办理施工资质登记备案、施工图纸报审等手续，并交纳相关费用。
- 3、施工现场的安全和防火由施工单位负责，施工单位须确定一名施工现场安全负责人，全面负责施工现场的安全、防火工作。
- 4、施工人员、参展商进馆必须佩带安全帽，施工人员高空作业必须使用安全带。
- 5、展台结构必须牢固、安全，搭建材料应使用难燃或阻燃的材料，禁止使用弹力布和针织棉品做装饰材料。
- 6、所有特装展位均需要安装高清、无死角摄像头且保留开展期间所有影像资料并在提交图纸中标注出摄像头位置及覆盖区域。
- 7、展台结构严禁在展馆顶部、柱子、二楼围栏及各种专用管线上吊挂、捆绑，所有结构应和展台自身主体结构连接。严禁利用展馆顶部网架作为吊装展台结构的工具。
- 8、馆内搭建二层或结构复杂的展台以及搭建馆外展台时须提供展台细部结构图并加盖有相关资质设计院审核章和国家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印章及审核报告。从设计到施工应充分考虑展台的安全性，确保搭建展台各连接点及展台整体结构的牢固性。
- 9、搭建二层展台必须设置年检合格的灭火器。
- 10、展台结构不准遮挡展馆内的消防设施、电气设备、紧急出口和观众通道。搭建地台必须于展位范围内地台边缘处设置缓坡通向公共通道，防止地台与地面的落差造成人身伤害。展馆防火卷帘门下不得搭建任何展架、展台、整体地台及堆放各种货物，防火卷帘门所处的展馆立柱严禁采取任何形式的包裹及遮挡，保证防火卷帘门升降畅通。
- 11、特装展台不得超过限定高度。**馆内限高为5米。**
- 12、室外搭建的展台要做好防风措施，确保展台结构的强度、刚度、稳定性以及局部稳定性。
- 13、使用玻璃材料装饰展台，必须采用钢化玻璃，要保证玻璃的强度、厚度（幕墙玻璃厚度不小于8mm），玻璃的安装方式应合理、可靠，必须制作金属框架或采用专业五金件进行玻璃安装，框架及五金件与玻璃材料之间要使用弹性材料做垫层，确保玻璃使用安全。大面积玻璃材料应粘贴明显标



识，以防破碎伤人。若使用玻璃地台，则结构支撑立柱、墙体必须固定于地台下方，不得直接在光滑玻璃面上方搭设展台结构。

- 14、展台搭建材料的选用要符合国家有关部门关于临时性建筑的材料用法标准并结合展览会的特点合理选材，选材时应符合国家环保要求。
- 15、**馆内严禁吸烟。展台施工不得使用易燃、易爆物品，禁止明火作业。**
- 16、展台严禁采用全封闭式顶棚，展台顶棚不得阻挡展馆顶部消防设施，要保证展台顶棚至少有 50%以上的平面开放面积，以确保展台的消防安全性。
- 17、展台施工人员应佩戴证件进场施工，严禁证件不符和倒证现象的发生，专业技术人员须持上岗证施工。
- 18、严禁使用霓虹灯作为展台装饰照明。照明灯具等各种用电设施及材料应具有国家专业安全认证，应按照国家北京市电气规程标准施工、安装、使用。电器连接安装应使用双层绝缘护套线，连接端子必须完全封闭不行裸露并加盖绝缘盒。
- 19、中国国际展览中心提供的 24 小时供电，不能作为不间断电源使用。
- 20、施工单位不得动用展馆配电箱、水源、气源等固定设施。室外安装灯具、插座、配电盘等应选用防雨型，室外用电设备应有可靠防雨措施。
- 21、展览会开幕后，施工单位须留现场安全负责人及专职人员现场值班，发现问题及时处理。
- 22、撤馆时，施工单位须将所有搭建材料全部撤出展馆并清运干净，严禁堆放在展位或展览中心院内。
- 23、施工办公室保留对特殊情况实行特别限制的权利。施工办管理人员有权进入展台进行检查。**所有特装展台搭建公司必须于 2023 年 2 月 14 日撤馆结束前将展台撤馆垃圾清除展馆，并不得恶意丢弃于展馆周围**，否则主场运营服务商有权扣除其全部施工押金。
- 24、展台搭建商在布/撤展期间应文明施工，严禁野蛮操作，由此引发的安全责任事故，搭建商将负全部责任。
- 25、施工单位在进馆施工、撤馆以及运输过程中因违反上述规定，所造成的人员伤亡、火灾及场馆建筑物设施损坏等一切安全责任事故，由施工单位负全部责任，并承担由此给主办单位、主场运营服务商和中国国际展览中心（新馆）造成的所有的名誉及经济损失。
- 26、施工押金将于展会结束后 30 个工作日退还。
- 27、展会搭建及开展期间，请搭建商务必在每日闭馆后切断展位电源，一经发现不切断电源就离展馆，每个展位每次罚款贰仟至伍仟圆整，并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安全责任事宜。

本人已仔细阅读此展台施工安全责任书，并保证严格遵守此规定。

搭建公司名称（盖章）：

主要负责人签字：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手机：

## 表格 11 双层展台施工安全保证书 (双层展台搭建商填写)

报馆截止日期：2023 年 1 月 20 日

参展商名称：		展馆号：	展位号：	电话：
联系人：	手机：	邮箱：	传真：	

为确保及时有效的联络，请完整填写以上内容后发送给主场运营商各馆负责人（见本册 4 页）。并保存复印件存档留用。

根据北京市和中国国际展览中心的有关规定，为做好本局的安全保卫工作，所有参展商委托的搭建商都必须签订展期内的二层搭建安全责任保证书。请各参展商及搭建商认真阅读并在以下保证书上签字盖章。

### 中国国际展览中心（新馆）二层展台施工安全责任书

本公司受\_\_\_\_\_公司委托，负责 CIAACE 2023\_\_\_\_\_展位的搭建管理工作，并全面负责展位搭建安全工作。

- 1、严格遵守《北京市大型社会活动安全管理条例》、《北京市展览、展销活动消防安全管理暂行规定》、《中国国际展览中心展览施工管理规定》、《中国国际展览中心展览施工管理规定实施细则》、《中国国际展览中心展览会用水、电及压缩空气管理规定》、《中国国际展览中心展览施工管理处罚规定》、《中国国际展览中心展览施工环保规定》以及其它相关规章制度，服从中国国际展览中心集团公司主管部门的施工管理和监督检查，保证展台和人身安全。
- 2、**展位面积大于等于 80 平方米方可搭建二层。**
- 3、馆内搭建二层的展台须提供展台细部结构图并加盖有相关资质设计院审核章和国家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印章及审核报告。从设计到施工应充分考虑展台的安全性，确保搭建展台各连接点及展台整体结构的牢固性。
- 4、二层地面不能使用展览地毯，应使用防火金属甲板等达到 B1 级防火要求的材料
- 5、搭建二层展台必须设置年检合格的灭火器，每 50 平米配备 2 个。
- 6、二层面积应不超过首层面积的 1/3，并且楼梯是直梯不能是旋转楼梯。
- 7、二层结构部分应避免使用大功率灯光，不能封顶。
- 8、整个展期保证用电安全，如主场运营服务商发现其用电有安全隐患或超过实际申请用电量，搭建商应立即采取措施并补订电箱，否则主场运营服务商有权对其展台断电。
- 9、进馆、展期及撤馆期间，参展商及施工单位须留现场安全负责人及专职人员每天现场值班，保证二层展台结构安全，发现问题及时处理。
- 10、撤馆时，施工单位须将所有搭建材料全部撤出展馆并清运干净，严禁堆放在展位或展览中心院内。
- 11、展台搭建商在布/撤展期间应文明施工，严禁野蛮操作，由此引发的安全责任事故，搭建商负全部责任。
- 12、施工单位在进馆施工、撤馆以及运输过程中因违反上述规定，所造成的人员伤亡、火灾及场馆建筑物设施损坏等一切安全责任事故，由施工单位负全部责任，并承担由此给主办单位、主场运营服务商和中国国际展览中心（新馆）造成的所有的名誉及经济损失。

本人已仔细阅读此二层展台施工安全责任书，并保证严格遵守此规定。

搭建公司名称（盖章）：

主要负责人签字：

填写日期： 年 月 日

手机：

## 表格 12 展览施工管理违约规定（搭建商填写）

报馆截止日期：2023 年 1 月 20 日

参展商名称：		展馆号：	展位号：	电话：
联系人：	手机：	邮箱：	传真：	

为确保及时有效的联络，请完整填写以上内容后发送给主场运营商各馆负责人（见本册 4 页）。并保存复印件存档留用。

凡进入展览馆的施工单位应自觉遵守展览馆及展会各项规章制度，接受展览馆及展会各相关管理部门的监督执法。施工单位违反在 CIAACE 2023 的管理规定，主场运营商（北京笔克展览展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笔克公司）有权予以制止、要求限时整改，并有权按照本文件规定的具体数额要求施工单位按次支付违约金。在施工、展出、撤展以及运输过程中发生安全事故的，施工单位应承担全部责任，给展览馆、主办单位、主场运营商及任何第三方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及名誉损失，施工单位应予以赔偿。

序号	违规内容	违约金数额 (RMB) /次		
		开幕前		开幕后
		每发现一次	通知后未按时整改	
1	展台搭建超过展商手册规定高度，或出现密闭空间	1000	5000	20000
2	展台搭建使用各种易燃纺织物、木质结构未刷防火涂料	1000	5000	20000
3	使用高压、高温灯具，电加热器具，平行线、麻花线、铝芯线，电线未穿绝缘阻燃保护管，存放、使用充压的压力容器	1000	5000	20000
4	阻塞消防通道、消防卷帘门、紧急出口、消防设施、公共通道、配电柜以及摄像头等，应立即整改	1000	5000	20000
5	未按申报图纸施工	1000	5000	20000
6	搭建展台利用展馆顶部、墙面、柱子、栏杆、门窗及各种专用管线吊挂、捆绑、钉钉、粘贴等	1000	2000	5000
7	展台搭建单位未配备合格完整的二级电源控制箱，其额定电流超过展馆提供的一次电源控制箱，或将电源控制箱安装在封闭房间内的			5000
8	施工人员未佩戴本人施工证件及安全防护用具，多人在同一高梯上作业及无人看护（除接受其他展会监管部门处罚外）	200/人次		
9	背靠背展台与相邻展位间的结构高于对方展位，展会开幕后仍未对背部做经主场认可的遮盖	1000		
10	施工及展期未配备足量合格灭火器	1000		
11	私自接驳电源	1000		

12	施工单位连接水源的设备造成泄漏	2000
13	撤展时，野蛮拆卸展台、推倒展台及搬运物品时造成场馆设施损伤的，应立即停止施工，除赔偿场馆损失外	2000
14	使用易燃、易爆物品（稀料、酒精等）	2000
15	特种施工作业人员无有效证件	2000/人次
16	展厅内调漆、喷漆、刷漆等违反相关安全管理规定的，应立即停止施工	2000
17	未经书面允许，在展览馆内动用明火作业，没收其作业设备	2000
18	撤展时，施工垃圾未清理或未清理干净或未验收	2000
19	搭建及开展期间闭馆后未切断电源	3000
20	向馆内地沟倾倒废油等废弃物的	3000
21	寻衅滋事，打架斗殴	5000/施工单位
22	展台出现冒烟、结构失稳等重大安全隐患	5000

## 备注：

1. 笔克公司视具体违规情形对违规施工单位进行口头通知或书面通知要求限时整改，并以展会开幕时间为节点进行违规程度的判定，展会开幕后仍然存在违规情形的视为严重违规。同一违规行为各阶段的违约金数额应叠加计算。
2. 施工单位依照本文件内容应承担的违约金，笔克公司有权在施工押金中予以扣除，不足部分由施工单位补缴。接到通知后拒不整改或同一方式再次违规的施工单位，笔克公司有权停止其展台供电及施工，并扣除全部施工押金。
3. 笔克公司根据施工单位在本展会的施工违约程度，将采取在其他展会主场对其加倍收取施工押金、在行业内给予公示等措施。
4. 施工单位签字盖章即表明其已阅读并自愿接受本文件约束。

施工单位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法人手机：

填写日期：      年      月      日

## 表格 13 无收据承诺书（由付款方填写）

报馆截止日期：2023 年 1 月 20 日

参展商名称：		展馆号：	展位号：	电话：
联系人：	手机：	邮箱：	传真：	

为确保及时有效的联络，请完整填写以上内容后发送给主场运营商各馆负责人（见本册 4 页）。并保存复印件存档留用。

我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1 日至 2 月 14 日参加第 32 届中国国际汽车服务连锁暨用品、易损件、保修设备展览会 首届中国国际新能源汽车供应链大会，展位号为\_\_\_\_\_。以下为退还押金准确信息,如因填写不当,造成无法及时退还押金或产生额外费用,后果由本公司承担。

<b>请仔细阅读并填写该表:</b>	
1. 退还施工押金时,将直接退还给支付方,不转退第三方。	
2. 此表格提交盖章原件仅限于来我司办理报馆事宜, 交押金的搭建商填写。	
3. 施工押金必须由搭建商来交付。	
4. <b>押金由搭建商缴纳, 不接受个人汇款。</b> 如有个人缴纳（现金及支票）的展台押金只能退还给公司, 禁止退还个人。	
展位信息	
展位号（如有多个展位号请标清注）：	
订单号:	
收据号:（只有现场交款填写）	
押金金额:	
退押金信息	
公司全称(须与付款凭证上名称一致):	
银行全称:	
账号:	
银行 12 位大额支付码:	
联系人及手机号:	
联系人 Email:	

公司名称（盖章）：

主要负责人签字：

填写日期： 年 月 日

手机：

# 展台施工押金退还确认单

(搭建单位留存, 撤展时需交给笔克公司确认)

搭建单位填写并加盖公章			
参展商名称		展位号	
施工单位名称		展位面积	
报馆人姓名		手机号码	
现场负责人姓名		手机号码	
笔克公司填写			
押金退还说明 (扣除原因)		押金扣除金额	
		施工证退还数量	
笔克负责人签章		报馆人或现场负责人签字	
备注说明	<p>1、<b>押金退还时必须凭此单, 无搭建单位公章视为无效。</b></p> <p>2、撤展时, 搭建单位将展台施工材料及垃圾全部清理干净后, 由笔克公司现场管理人员签章确认。</p> <p>3、在展会期间发生任何安全事故、损坏展馆设施、乱扔废弃物等情况未告知笔克公司, 由此而造成的损失将在押金中扣除。</p> <p>4、各搭建商及参展商的施工证件需在撤展当日退还笔克公司, 如有丢失将扣除相应的证件押金。</p> <p>5、此单只接受搭建单位报馆人及现场负责人签字确认, 由其他人代签而造成的问题搭建单位负全部责任。</p> <p>6、北京笔克公司享有以上备注说明最终解释权。</p>		

## 表格 14 发票信息采集表（由付款方填写）

**报馆截止日期：2023年1月20日**

### 发票中心填写说明（主场搭建服务商）

（备注说明：本平台只针对主场搭建服务所产生的相关费用，例如展台用电、用水、压缩空气、施工管理等相关费用。展品运输、装卸、酒店、保险等非主场搭建费用，无需在此填报。本平台信息认证后，为您开具的是中国国税发票，若海外展商需要英文 Invoice, 请联系主场服务商各馆长）

登录以下网址或扫描下方二维码进行发票信息填写：

1. 用户名：请填写公司全称（即需要开发票的发票抬头）。
2. 密码：初始密码请在申报人邮箱或手机号中查找，未收到初始密码的公司，请在登录窗口点击注册。
3. 成功登录后请及时更新初始密码及发票信息中所列示的信息，同一个发票抬头的发票信息只需要一次性填写，永久有效，无需重复登录或注册。信息变化的请务必第一时间登录并更新。
4. 如有问题请联系各展会负责人(参展商手册中主场搭建服务商各馆长)。
5. 申请开具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的，请及时在申报人手机短信中打开链接，下载 PDF 版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并自行打印即可，其法律效力、基本用途、基本使用规定等与税务机关监制的增值税普通发票相同。
6. 网址: <http://fp.pico-ies.com/>
7. 二维码





北京雅森国际展览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18号北环中心27层  
Tel:010-57970888  
Fax:010-57970999  
Email:yasn@yasn.com.cn  
Web: www.yasn.net